

【附件4】

臺南市大成國民小學擔任健康相關課程教師參與專業在職
進修情形統計表

擔任健康課程教師姓名 及任課年資		應達衛生 保健研習 時數	已達衛生 保健研習 時數	備註
姓名	任課年資			
胡國賢	2	18	33	
劉怡利	2	18	49	
陳紫淳	2	18	18	
陳建龍	1	12	30	
林怡薰	2	18	30	
林昭男	2	18	30	
杜元邦	1	12	20	
林麗蘭	2	18	35	
周芳瑤	2	18	37	
黃招華	2	18	30	
鄭至慧	2	18	45	
林雅婷	2	18	26	
蔡馥如	2	18	30	
陳美玲	2	18	23	
廖育慧	2	18	54	
陳雅媚	2	18	30	
簡秀芬	2	18	18	
李明達	2	18	30	
王珮珊	1	12	15	
李心蘋	2	18	18	
楊舒婷	2	18	21	
黃靖雅	1	12	48	

※填表說明：

- 1.依學校衛生法第 17 條及其施行細則第 13 條規定，健康相關課程教師應每 2 學年至少參加學校衛生相關研習 18 小時專業在職進修。
- 2.健康相關課程教師係指教授健康教育課程教師，包含國小導師及國中健體領域健康教育教師（專業及非專業教師）。
- 3.以 107 學年度為基準，研習時數計算日期為 106 年 8 月 1 日至 108 年 7 月 31 日，擔任健康相關課程教學年資滿 2 學年者，須研習 18 小時；達 1 學年未滿 2 學年者，須研習 12 小時；達 1 學期未滿 1 學年者，須研

習 6 小時。

4. 比率 = 參加專業在職進修足夠時數人數 / 健康相關課程教師總人數 $\times 100\%$
5. 表格不敷使用者請自行增列。
6. 全體健康教學授課教師研習時數佐證資料留校備查。

※統計結果：

1. 擔任健康相關課程教師總人數： 22 人
2. 參加專業在職進修足夠時數人數： 22 人
3. 比率： 100 %

教務處核章：



校長核章：

